**关于强化财务职能、提高财务服务能力的通知**

各处室、系部：

为进一步强化财务职能，向广大教职工提供更加方便快捷的服务，我处决定从2016年秋季学期开始面向全院提供对口服务，即每个部门安排一名计财处工作人员，对该部门发生的出差培训审批、薪酬查询、各种报销、政府采购、预算管理、公务卡相关事项等经济业务提供咨询、对接等服务。具体安排如下：

计划财务处对口服务安排表

|  |  |  |
| --- | --- | --- |
| 部门 | 计财处对接人员 | 联系电话 |
| 党委办公室 | 丁英 | 62164 |
| 检验系 |
| 学生工作处 | 李文韬 | 62154 |
| 药学系 |
| 护理系 |
| 评建办 | 叶师旗 | 62182 |
| 康复系 |
| 教务处 | 童运超 | 62250 |
| 行政办公室 |
| 基础医学部 |
| 后勤保障处 | 陈东 | 62184 |
| 影像系 |
| 继续培训处 | 谭惠 | 62170 |
| 科研处 |
| 人文社科部 |

 各部门经济业务经办人员在办理财务相关流程时可及时联系我处对接人员，我处对接人员按照首问负责制的原则将全程协助办理相关财务手续，为广大教职工提供更加优质的服务。

 特此通知

 计划财务处

2016年9月26日